

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及传真的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8 名，实际收回表决票 8 份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选举董事长的议案》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徐长泉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（法定代表人）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票为 8 票，反对票为 0 票，弃权票为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6 月 7 日

附：《徐长泉先生简历》

徐长泉先生简历

徐长泉先生，中国国籍，1959年出生，中共党员，本科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。历任徐圩盐场基建科会计、财务科会计、总账会计、副科长，苏盐集团审计处、财务处副主任科员、主任科员，台北盐场副场长，连云港盐务局副局长，连云港盐业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，徐州盐业公司董事、总经理，苏盐集团财务处处长、计划财务部部长、结算中心主任，淮盐矿业董事长、党委书记，东泰盐业董事长、党委书记，井神股份常务副总经理。现任总经理、公司董事、党委副书记。